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综合协调，拟订教育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确定教育事业发展重点，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推进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规划、规范推广、普及应用等工作，负责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社会学习、普及学习和再培养培训。

（四）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区级教育经费和项目预算，规划实施并监督管理；统筹管理本级教育经费，归口管理国家、自治区和国外对我区的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协调指导各类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工作。

（五）指导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德育工作、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劳动实践教育和科学教育，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和军训工作。

（六）指导教育系统各单位、各类学校的安全和保卫；做好应急协调和相关措施的督促落实工作。

（七）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和协调，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管理全区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民办教育工作；指导、监督、管理教育招生和考试工作。

（八）统筹指导职业教育发展改革和职业指导工作；参与拟订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指导开展就业创业工作。

（九）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主管教师培养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教师资格认定和继续教育工作。

（十）负责中小学教材教辅、幼儿园教学用书使用指导工作；监督检查学校课程方案、课程标准的实施；组织、指导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组织实施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教学装备的配备。

（十一）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和认定校外教育实践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青少年科普活动基地和职业教育培训学习基地等工作。

（十二）负责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工作；负责有关民族语言文字监测、研究、科研和文化保护工作。

（十三）负责拟订全区教育督导计划和评估方案，组织开展对各乡镇（片区）、各部门、各学校教育督政、督校工作；组织、协调教育强区实施工作。

（十四）协调、指导、监督成人扫盲工作；协调教育对口支援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对外交流工作。

（十五）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基础教育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学前教育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财审中心、安全办公室、

学生工作办公室、信息服务中心、工会办公室、教育督导室、综合服务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编制数 36，实有人数 65 人，其中：在职 25 人，减少 3 人；退休 40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91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16.9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539.4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377.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12019.02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102.0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102.0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0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019.02	支 出 总 计	12019.02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5			教育支出	12019.02	8916.97	1539.48	7377.49						3102.05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567.45	567.45	567.45								
205	01	01	行政运行	260.58	260.58	260.58								
205	01	03	机关服务	306.87	306.87	306.87								
205	02		普通教育	11451.57	8349.52	972.03	7377.49						3102.05	
205	02	01	学前教育	4797.75	2321.98	907.10	1414.88						2475.77	
205	02	02	小学教育	297.82	169.30	25.23	144.07						128.5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5	02	03	初中教育	1554.08	1056.32	37.78	1018.54							497.76	
205	02	04	高中教育	1.92	1.92	1.92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800.00	4800.00		4800.00								
			合计	12019.02	8916.97	1539.48	7377.49							3102.0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12019.02	567.45	11451.57
205	01		567.45	567.45	
205	01	01	260.58	260.58	
205	01	03	306.87	306.87	
205	02		11451.57		11451.57
205	02	01	4797.75		4797.75
205	02	02	297.82		297.82
205	02	03	1554.08		1554.08
205	02	04	1.92		1.92
205	02	99	4800.00		4800.00
			12019.02	567.45	11451.5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91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916.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8916.97	8916.9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916.97	支 出 总 计	8916.97	8916.9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8916.97	567.45	8349.52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567.45	567.45	
205	01	01	行政运行	260.58	260.58	
205	01	03	机关服务	306.87	306.87	
205	02		普通教育	8349.52		8349.5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2321.98		2321.98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9.30		169.3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1056.32		1056.32
205	02	04	高中教育	1.92		1.92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800.00		4800.00
			合计	8916.97	567.45	8349.5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45	435.45	
301	01	基本工资	131.46	131.46	
301	02	津贴补贴	65.37	65.37	
301	03	奖金	68.85	68.85	
301	07	绩效工资	47.73	47.7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78	49.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82	24.8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6	5.0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9.35	39.3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	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37		95.37
302	01	办公费	2.53		2.53
302	04	手续费	0.05		0.05
302	07	邮电费	2.40		2.40
302	16	培训费	5.85		5.85
302	26	劳务费	6.40		6.40
302	28	工会经费	4.85		4.85
302	29	福利费	5.09		5.0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0		55.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3	36.63	
303	02	退休费	33.72	33.72	
303	05	生活补助	1.37	1.37	
303	09	奖励金	0.03	0.0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	1.51	
		合计	567.45	472.08	95.3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8349.52		1583.40	161.12		6590.00	15.00				
205	02		普通教育		8349.52		1583.40	161.12		6590.00	15.0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农区不含国办）	347.12		347.1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城区不含国办）	559.98		559.98								
205	02	01	学前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免费保障经费）	169.88		169.88								
205	02	01	学前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1230.00					1230.0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保障-园舍维修）	15.00						15.0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经费	6.00		6.0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	19.23		19.2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经费-小学（华兵实验中学）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0.10			0.1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	0.12			0.12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0.41		0.41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6.87		6.87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	9.60		9.6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号-	126.97		126.9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205	02	03	初中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米泉中学）	0.56			0.56							
205	02	03	初中教育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米泉中学和华兵实验中学）	37.22		37.22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0.80		0.80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10.63		10.63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16.76			16.76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	18.66		18.66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	41.97			41.9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生生活补助（初中）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中）	99.69			99.69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	270.03		270.03								
205	02	03	初中教育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	560.00					560.00					
205	02	04	高中教育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1.92			1.92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乌财科教【2023】1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800.00					4800.00					
				合计	8349.52		1583.40	161.12		6590.00	1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00	10.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0.00	1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10.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乌财科教 【2023】14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 助自治区直 达资金[第二 批]的通知 (小学非寄 宿生补助)	0.22	0.22			0.22				
公用经费（5% 教师培训费- 初中）乌财科 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 下达 2023 年	0.63	0.63			0.63				

自治区教育 直达资金预 算的通知									
(初中)生活 补助 4.10 乌 财科教 【2022】67 号 -关于提前下 达 2023 年自 治区教育直 达资金的通 知	99.28	99.28			99.28				
(小学公用 经费) 乌财科 教[2023]148 号 12.28-关 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 教育补助自 治区直达资 金[第二批]	1.10	1.10			1.10				

的通知									
学前（园舍维修）2.17 乌财科教【2022】7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2.17	2.17			2.17				
（初中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2.70	2.70			2.70				

公用经费（5% 教师培训费- 小学）乌财科 教【2022】75 号--关于提 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 教育补助经 费预算的通 知	4.33	4.33			4.33				
公用经费（小 学）乌财科教 【2022】67 号 -关于提前下 达 2023 年自 治区教育直 达资金预算 的通知	8.22	8.22			8.22				
（小学-公用 经费）乌财科 教[2023]52	9.26	9.26			9.26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 [第二批]中 央直达资金 的通知									
公用经费（5% 教师培训费- 初中）乌财科 教【2022】75 号--关于提 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 教育补助经 费预算的通 知	11.09	11.09			11.09				
（初中-生活 补助）乌财科 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15.20	15.20			15.20				

2023 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 助经费预算 [第二批]中 央直达资金 的通知									
公用经费（初 中）乌财科教 【2022】67 号 -关于提前下 达 2023 年自 治区教育直 达资金预算 的通知	19.40	19.40			19.40				
乌财科教 【2023】14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 义务教育补 助自治区直 达资金[第二	29.94	29.94			29.94				

批]的通知 (初中非寄宿生补助)									
(初中-公用经费) 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44.80	44.80			44.80				
公用经费(小学) 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05.39	105.39			105.39				

学前（保障经费）2.17 乌财科教【2022】7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159.09	159.09			159.09				
公用经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74.72	274.72			274.72				
乌财科教【2022】95 号--关于提前下	720.50	720.50			720.50				

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乌财科教【2023】64 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1594.01	1594.01			1594.01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019.0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收入预算 12019.0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39.48 万元，占 12.81%，比上年预算减少 6071.24 万元，下降 79.7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学前免费教育补助项目预算减少，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7377.49 万元，占 61.38%，比上年预算增加 6939.18 万元，增长 1583.1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102.05 万元，占 25.81%，比上年预算增加 1290.85 万元，增长 71.2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预算，财政拨款结转预算安排增加。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12019.0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67.45 万元，占 4.72%，比上年预算减少 92.74 万元，下降 14.0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减少。

项目支出 11451.57 万元，占 95.28%，比上年预算增加 2251.53 万元，增长 24.4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916.9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16.9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8916.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

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916.9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67.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2.74 万元，下降 14.0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减少。

项目支出 8349.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60.68 万元，增长 13.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8916.97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0.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2.26 万元，下降 21.7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预算安排减少。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06.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49 万元，下降 6.26%，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预算安排减少。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 2321.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186.65 万元，下降 64.3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减少乌鲁木齐市提高补助标准的区县配套资金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减少。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 169.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30 万元，增长 36.53%，主要原因是：2024 年我单位增加城乡义教公用经费补助区县配套资金、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经费区县配套资金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增加。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 1056.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6.69 万元，增长 220.46%，主要原因是：2024 年我单位增加城乡义教公用经费补助区县配套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区县配套资金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增加。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 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56 万元，下降 91.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减少普通高中学生助学金资助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减少。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8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94.90 万元，增长 1084.8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增加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预算安排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

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67.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2.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5.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2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三道坝南路幼儿园教学楼建筑工程 350.00 万元，揽胜东街幼儿园教学楼建筑工程 880.00 万元，共计 12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9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保障-园舍维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9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芦草沟乡中心幼儿园更换及加装暖气片、供热管线维修等支出，共计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免费保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9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9.8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米东区 12 所农村幼儿园的幼儿学前保障机制经费支出，共计 169.8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农区不含国办）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教[2017]19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农村学前三年免费双语教育经费保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47.1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米东区农村学前幼儿的三保保民生资金，共计 347.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城区不含国办）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教[2020]69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建立自治区公办普通高中和城市学前生均公用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59.9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米东区城区学前幼儿的三保保民生资金，共计 559.9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规[2020]10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学校使用地方课程教材费用支出，共计 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8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教师的外出培训费支出，共计 6.8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4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教师的外出培训费支出，共计 0.4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6.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民办学校华兵实验中学的中央补助公用经费，共计 126.9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1 人

补贴标准：625.00 元/人/年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一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

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1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1人

补贴标准：625.00元/人/年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一十二）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的公用经费支出，共计 9.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华兵实验中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规[2020]10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9.2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小学的三保保民生资金，共计 19.2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6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教师的外出培训费支出，共计 10.6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教师的外出培训费支出，共计 0.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1.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初中寄宿生 140 人，非寄宿生 279 人

补贴标准：初中寄宿生 1500.00 元/年/人，非寄宿生 750.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一十七）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0.0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民办学校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的补助公用经费，共计270.0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十八）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龙河北路学校扩建初中部综合楼、

完善供排水管网、高低压电力接入及供暖管网等工程 56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67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7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初中寄宿生 56 人，非寄宿生 111 人

补贴标准：初中寄宿生 1500.00 元/年/人，非寄宿生 750.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

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二十）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6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的补助公用经费，共计18.6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中）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财科教【2023】173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9.6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华兵实验中学和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共计99.6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初中寄宿生332人，非寄宿生665人

补贴标准：初中寄宿生1500.00元/年/人，非寄宿生

750.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二十二）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米泉中学和华兵实验中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规[2020]10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7.2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米泉中学和华兵实验中学初中的三保保民生资金支出，共计 37.2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三）项目名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米泉中学）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财规[2020]10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发放米泉中学贫困生家庭补助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3 人

补贴标准：寄宿生初中 1500.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二十四）项目名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乌党办发[2017]95 号文规定，提前下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预算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1.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民办高中米泉中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出，共计 1.9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

补贴人数：9 人

补贴标准：2000.00 元/年/人

补贴范围：贫困生资助管理平台上的贫困生人数

补贴方式：教育局转拨学校，学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发放程序：德育处采集学生家长信息，审核通过后，财政拨款至学校账户，财务通过银行代发给学生家长账户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家庭经济困难、资助平台推送的学生；社会效益为给家庭经济困难生提供有力的生活保障，为贫困生家庭减轻经济负担

（二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财科教【2023】164号文规定，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8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资金分配情况：广汇香缇雅境片区新建九年一贯制学校综合教学楼一期工程48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2024年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燃油费等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

3102.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102.05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乌财科教【2023】14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小学非寄宿生补助）0.22 万元，主要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支出。

2.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0.63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外出培训经费支出。

3. （初中）生活补助 4.10 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的通知 99.28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支出。

4. （小学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1.10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支出。

5. 学前（园舍维修）2.17 乌财科教【2022】7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2.17 万元，主要用于：铁厂沟中心幼儿园维修经费支出。

6. （初中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148 号 12.28-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2.70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支出。

7.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

通知 4.33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外出培训经费支出。

8. 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8.2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9. （小学-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9.26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支出。

10. 公用经费（5%教师培训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7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1.09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外出培训经费支出。

11. （初中-生活补助）乌财科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15.20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支出。

12. 公用经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19.40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支出。

13. 乌财科教【2023】14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初中非寄宿生补助）29.94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支出。

14. （初中-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3]52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44.80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

支出。

15. 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105.39万元，主要用于：小学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支出。

16. 学前（保障经费）2.17 乌财科教【2022】7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159.09万元，主要用于：米东区农村民办幼儿园学前免费教育保障补助经费支出。

17. 公用经费（初中）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274.72万元，主要用于：初中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支出。

18. 乌财科教【2022】9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720.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米东区三道坝南路新建幼儿园工程款支出。

19. 乌财科教【2023】64号-关于下达2023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1594.0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米东区揽胜街南侧新建幼儿园工程款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5.3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26万元，下降13.0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业务量减少，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等费用减少，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430.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37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5.80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0.8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0.8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012.08 平方米，价值 1848.64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64.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4 辆，价值 64.1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5.5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225.5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2019.02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0 个，涉及预

算金额 8349.52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部门（单位）联系人	张好为	联系电话：	13899905390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米东区教育局三定方案职责规定，米东区教育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综合协调，拟订米东区教育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确定教育事业发展重点，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推进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区级教育经费和项目预算，规划实施并监督管理；统筹管理本级教育经费，归口管理国家、自治区和国外对我区的教育援助、教育贷款；协调指导各类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工作；指导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德育工作、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劳动实践教育和科学教育，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和军训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各单位、各类学校的安全稳定和政治保卫；组好应急协调和相关措施的督促落实工作；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和协调，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管理全区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民办教育工作；指导、监督、管理教育招生和考试工作；统筹指导职业教育发展改革和职业指导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主管教师培养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中小学教材教辅、幼儿园教学用书使用指导工作；监督检查学校课程方案、课程标准的实施；组织、指导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组织实施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教学装备的配备；负责拟订全区教育督导计划和评估方案，组织开展对各乡镇（片区）、各部门、各学校教育督政、督校工作；组织、协调教育强区实施工作。2023 年重点做好坚持教育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各级各类教育全面协调发展，坚持深化教育改革创新，坚持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坚持筑牢教育安		

	全底线，坚持优化教育服务保障能力。2024 年工作要点： 1、坚持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2、国家教育惠民政策和资金落实到位，确保符合补助条件的幼儿和学生应补尽补。3、致力推进公办幼儿园建设，巩固发展基础教育，深入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4、全面开展教育督导评估，加强国语教学和普及使用，学生资助，项目建设，师资队伍管理，教育信息化提升、校园安全稳定、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7377.49		
		本级资金	1539.4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3102.05		
	合计：		12019.0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国家教育惠民政策和资金落实覆盖率	=100%	乌党办发[2017]95 号《乌鲁木齐市实施 15 年免费教育的意见》	30
		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30
		教育系统各项工作推进落实率	=100%	2023 年米东区教育局工作总结及 2024 年重点工作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82.06	其中：财政拨款	500.42	其他资金：	481.64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米泉中学及华兵中学 2 所民办学校的公用经费，此项目可有效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民办学校数量	>=2 所	自定义	0 所，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覆盖小学生在人数	>=1908 人	自定义	0 人，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覆盖初中生人数	>=2828 人	自定义	0 人，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自定义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720 元/生/年	计划标准	0 元/生/年，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初中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940 元/生/年	计划标准	0 元/生/年，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长经济负担	不断减轻	自定义	不断减轻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中国家助学金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92	其中：财 政拨款	1.92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从 2017 年秋季学期开始，乌鲁木齐市实施普通高中免费教育政策，对符合享受免费政策的学生免学费和教材费。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照 2000 元每生每年的国家助学金标准予以资助。按照相关文件规定，中央：米东区=8:2，米东区承担 20%即 400 元。按米泉中学 48 人补助，安排地方配套资金 19200 元。此项目的实施可有效减轻学生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民办学校数量	=1 所	自定义	1 所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享受补助高中生人数	≥48 人	自定义	48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中助学金生均标准	=2000 元/生/年	计划标准	=2000 元/生/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高中教育健康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30	其中：财政拨款	123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通过新建 2 所公办幼儿园，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解决周边适龄儿童入园问题，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幼儿园数量	=2 所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所新建幼儿园建筑面积	>=52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	逐步促进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60	其中：财政拨款	56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一座初中教学楼，建设 30 个中学教学班，供排水管网、高低压电力接入、供暖管网等配套附属工程。此项目的实施可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初中教学楼数量	=1 栋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建筑面积	>=78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不含国办）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907.1	其中：财 政拨款	907.10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学前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党和政府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所育期盼的重大民生工作。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及城市幼儿园幼儿保教费、读本费、取暖费等各项费用。该项目可有效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促进幼儿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农村幼儿人数	≥1979人	历史标准	0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城市幼儿人数	≥9333人	自定义	0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国语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自定义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幼儿保教费生均补助标准	=5050元/生/年	计划标准	0元/生/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幼儿保教费和伙食费生均补助标准	=5520元/生/年	计划标准	0元/生/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	=120元/生/年	计划标准	0元/生/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读本费生均补助标准	=130元/生/年	计划标准	0元/生/年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	逐步促进	自定义	未达到预期效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6	其中：财 政拨款	6.00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规[2020]10 号《关于修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健康持续发展，切实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继续落实好“两免一补”政策，确保自治区政策与中央政策保持一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小学生人数	>=38339人	自定义	38339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覆盖初中生人数	>=16178人	自定义	16178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覆盖九年义务教育学生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自定义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建设广汇香缇雅境新建九年一贯制学校，2024 年计划完成投资额 4800 万元，计划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以及教学楼基础施工。此项目可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质量，解决周边适龄学生入学问题，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学校数量	=1 所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学校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自定义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行业或国家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保障-园舍维修）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17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2.17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主要内容为芦草沟乡中心幼儿园更换加装暖气片，安装电子围栏，供热管线维修及其他零星维修工程；以及羊毛工中心幼儿园入户供排水主管网更换维修，供排水检修井 1 个及其他零星维修工程。此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工作涉及幼儿园数量	=2 所	自定义	1 所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自定义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支付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自定义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支付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	不断改善	自定义	不断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特殊教育补助（农村学前免费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8.97	其中：财政拨款	169.88	其他资金：	159.09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向 12 所非国办幼儿园的保教费、伙食费等。此项目的实施有利于非国办幼儿园正常运转，促进学前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农村非国办幼儿园数量	>=12 所	自定义	0 所，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幼儿园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覆盖幼儿人数	>=1958 人	自定义	0 人，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幼儿园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村学前三年免费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幼儿园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自定义	0%，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幼儿园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教费和伙食费补助标准	=2800 元/生/年	计划标准	0 元/生/年，因财力困难 2023 年未拨付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幼儿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	不断减轻	自定义	不断减轻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			项目负责人		张好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3.84	其中：财政拨款	159.20	其他资金：	144.64	
项目总体目标		此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给米泉中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伙食费补助。此项目的实施可有效减轻学生家庭负担，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学校数量	>=1 所	计划标准	3 所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自定义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标准	=625 元/生/年	计划标准	625 元/生/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标准	=750 元/生/年	计划标准	750 元/生/年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长经济负担	不断减轻	自定义	不断减轻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逐步促进	自定义	逐步促进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预算一体化系统中，共有 25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其中：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农区不含国办）347.12 万元和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城区不含国办）559.98 万元，以上 2 个项目均为学前教育幼儿资助区县配套资金，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合计金额 907.10 万元。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华兵实验中学）19.23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初中（米泉中学和华兵实验中学）37.22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0.41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小学 6.87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小学公用）9.60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126.97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0.8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5%培训费-初中 10.63 万元，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预算（初中公用）18.66 万元，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初中

公用) 270.03 万元, 以上 10 个项目均为公用经费项目, 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 合计金额 500.42 万元;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米泉中学) 0.56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0.10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 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小学) 0.12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初中) 16.76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生生活补助(初中) 41.97 万元, 乌财科教【2023】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自治区直达资金) 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初中) 99.69 万元, 以上 6 个项目均为生活补助项目, 因此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 合计金额 159.20 万元;

因此, 我单位预算公开中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0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教育局

2024 年 02 月 25 日